

康熙“1692年宽容敕令”与浙江*

□ 龚纓晏 陈雪军

内容提要 康熙皇帝于1692年所批准的允许天主教在中国自由传播的议奏,在欧洲被誉为“1692年宽容敕令”,这也是“鸦片战争以前天主教在华‘正教奉传’之惟一官方正式认可之文件”。此后,中国天主教进入了“黄金时期”。实际上“1692年宽容敕令”的出现,与浙江天主教的发展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

关键词 康熙皇帝 1692年 天主教 浙江

作者龚纓晏,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陈雪军,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讲师。(宁波 315100)

康熙皇帝于1692年所批准的允许天主教在中国自由传播的议奏,在欧洲被誉为“1692年宽容敕令”,这也是“鸦片战争以前天主教在华‘正教奉传’之惟一官方正式认可之文件”。^①此后,中国天主教进入了“黄金时期”。实际上“1692年宽容敕令”的出现,与浙江天主教的发展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或者说,它发端于浙江。本文根据有关史料,对“1692年宽容敕令”的形成过程作一叙述,并就相关问题作些探讨。

明朝末年,欧洲传教士来到浙江传教。清朝初年,浙江的天主教继续发展。1663年,经过意大利传教士卫匡国(Martino Martini, 1614~1661年)和法国传教士洪度贞(Humbert Augery, 1616~1673年)的努力,在杭州武林门内建造起了一座巴洛克风格的天主教教堂,非常宏伟。^②这两个人都是耶稣会士。

明清时期,在中国传教的主要是耶稣会。此外,还有方济各会、多明我会等修会。1691年,多明我修会的希伯祿(Petrus de Alcala)在兰溪购得一座房子用作居住,此事引起了地方官的查问,^③

因为根据康熙八年(1669年)的法令,欧洲传教士不得向中国人传教。^④据李明、苏霖的报道,几个月后,浙江省另一个地方的官员也开始查禁天主教。^⑤但是,他们两人都没有讲明这个地方官的姓名以及在何处做官。倒是一个从来没有到过中国的耶稣会士郭弼恩(Charles Le Gobien)在其《中国皇帝诏令史》(Histoire de l'edit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中提到:该地方官叫Tchin Kien-kiej,广西人;这个事件发生在杭州附近的临安(Lingan)。^⑥查诸方志,我们可以很容易地确定,这个Tchin Kien-kiej就是陈谦吉,他于康熙二十九年任临安知县,在任期间,还颇有政绩。^⑦

当时,负责杭州教务的意大利传教士殷铎泽(Prospero Intocetta, 1625~1696年)十分着急,^⑧只得出面交涉。这个事件最后被送到浙江巡抚张鹏翮那里。^⑨张鹏翮根据康熙八年的法令,于1691年9月8日发布公告,宣布要驱逐欧洲传教士,禁止浙江士民信奉天主教。^⑩同时,张鹏翮还派人对殷铎泽进行了审问。

殷铎泽感到情况紧急,立即给远在北京的法

* 本文受宁波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资助。

国传教士张诚(Jean Fran ç ois Gerbillon, 1654 ~ 1707年)等人写信,请求帮助。当时,张诚正陪着康熙皇帝离开北京,在外地打猎。但张诚认为不宜将此事上奏给康熙,而是请其好友索额图出面给张鹏翮写信,^⑪要求停止对天主教的查禁。但张鹏翮并不买索额图的帐,继续禁教。李明这样写道:“他首先占据了好几座教堂,在拔掉教堂中我们宗教神圣的纪念雕像之后,他把教堂给予了信奉假神的教士。他下达比以前更严厉的命令;他用愤怒来威胁神父,让他放弃信徒,他还让人抓住了几个过于公开表明信仰的基督徒。他们中的一些人被投入监狱,其他的信徒遭受了残酷的惩罚;由于这些勇敢的信徒为耶稣基督的信仰而经受着折磨,此时迫害变得血腥了。”^⑫

1691年11月3日,康熙回到北京。^⑬葡萄牙传教士徐日升(Thomas Pereira, 1645 ~ 1708年)等人,与索额图经过一番商量后,决定去向康熙面奏。12月21日,徐日升等人来到宫中,求见康熙。康熙的侍卫赵昌接见了他们,并向康熙转达了他们的要求。康熙经过一阵考虑后,派人,对传教士们说,有两种处理方法可供选择:一是由康熙给张鹏翮发一谕旨,命令其停止禁教;二是由传教士们题奏,经公开讨论后再作裁决。

传教士们权衡利弊,最后决定正式题奏,希望朝廷能够制定出有利于传教的政策。12月28日,徐日升将其奏折的草稿私下里进呈给康熙。康熙认为这份奏章中“没有能够给中国人的思想留下最深刻印象的东西”,^⑭于是就亲自用满文起草了一份奏章,并于1692年1月1日让赵昌带给传教士们。苏霖写道:“由于皇上的这个恩德,我们认识到皇上给了我们意料之外的格外隆恩,不禁伏地叩谢。”^⑮

康熙三十年十二月十六日(公元1692年2月2日),徐日升和比利时传教士安多(Antoine Thomas, 1644 ~ 1709年)以钦天监的名义正式上奏,向康熙申诉。这篇奏章不仅理由充足,而且很有文采,其中写道:“欧洲传教士来华,‘跋涉数万里者,非慕名利,非慕富贵而来’,只是为了‘阐明道教’。一直以来,传教士们都在为朝廷竭诚效劳,如‘治理历法’;‘制造军器’,出使俄罗斯,等等;另一方面,从顺治到康熙,都非常器重传教士,如为汤若望平反,重用南怀仁,康熙南巡时‘凡遇

西洋之人,俱颁温旨,教训容留之处”。因此,张鹏翮把天主教视为“邪教”,要把传教士“逐出境外”,要拆毁教堂、损毁书板,实在是背清朝皇帝对待天主教的态度。“由是观之,得罪于人者,不在为朝廷效力,而在怀私不忠。若忠而无私,无不心服者。若私而不忠,不惟人心不服,而亦不合于理”。“臣等何幸,蒙圣主任用不疑。若以臣等非中国族类,皇上统一天下,用人无方,何特使殷铎泽无容身之地乎?实不能不向隅之泣。”^⑯

十八日,康熙要礼部“议奏”。康熙三十一年正月二十日(公元1692年3月7日),礼部提出了一个折衷的处理意见:一方面,根据康熙二十六年(1687年)关于不能“将天主教同于白莲教谋叛”的谕旨,不应拆毁杭州天主堂;“应照旧留存”;另一方面,根据康熙八年关于“天主止令西洋人供奉”的决定,不许传教士向中国人宣传天主教。^⑰

根据礼部的这个处理意见,杭州天主堂固然可以保住了,但是,天主教还是不得向中国人自由传播,所以传教士们很失望;他们对代表皇帝前来安慰的人说:“我们好像是死了父母的人”(这句话使中国人深为震惊)。^⑱

康熙对礼部的这个意见也不满意,他把礼部的奏疏“放在书房中几天都没有公布,以便礼部的官员们知晓了他的意图之后,有时间重新考虑。”^⑲康熙三十一年正月三十日(公元1692年3月17日),康熙决定废除礼部的处理意见;“前部议奏疏,着掣回销毁”,并要求大学士伊桑阿等人提出处理意见。^⑳

二月初二(3月19日)康熙对伊桑阿等人明确表示:“现在西洋人治理历法,前用兵之际,制造军器,效力勤劳。近随征俄罗斯,亦有劳绩,并无为恶乱行之处。将伊等之教,目为邪教禁止,殊属无辜。尔内阁会同礼部议奏。”^㉑

那些长期生活在皇帝身旁的内阁大学士们,很了解康熙的意图。根据在北京的传教士们的报告,索额图还对礼部的官员们进行了长篇演讲,说服他们废除禁教令。^㉒最终,以内阁大学士们为主导,形成了允许天主教在中国自由传播的奏章,在上面署名的官员共有18人,为首者是礼部尚书顾八代。

这份在中国基督教发展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奏章,原件已经失传了,其抄件保存在《熙朝定

案》与《正教奉褒》中。^③但这两本书中的抄件并非完全相同,而且都不完整。例如,《熙朝定案》中的抄件,把所有官员的官衔都省略了;《正教奉褒》中的“喇嘛僧道等寺庙”,漏一“道”字。所幸的是,在梵蒂冈图书馆(Biblioteca Apostolica Vaticana)的一册文献中(编号为 Borg. Cinese 376),有一份比较完整的抄件,现抄录如下,供有兴趣者所用:

礼部等衙门尚书降一级臣顾巴代等谨题,为钦奉上谕事。

该臣等会议得:查得西洋人仰慕圣化,由万里航海而来。现今治理历法,用兵之际,力造军器火炮,差往阿罗素,诚心效力,克成其事,劳绩甚多。各省居住西洋人并无为恶乱行之处,又并非左道惑众、异端生事。喇嘛僧道等寺庙尚容人烧香行走,西洋人并无违法之事,反行禁止,似属不宜。相应将各处天主堂俱照旧存留,凡进香供奉之人,仍许照常行走,不必禁止。俟命下之日,通行直隶各省可也。臣等未敢擅便,谨题请旨。

康熙叁拾壹年二月初贰日

礼部尚书降一级臣顾巴代,经筵讲官尚书臣熊赐履,经筵讲官左侍郎臣席尔达,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读学士臣王颺昌,经筵讲官右侍郎臣多奇,右侍郎兼翰林院学士臣王泽弘,文华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臣伊桑阿,武英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臣阿兰泰,太子太傅保和殿大学士兼礼部尚书臣王熙,文华殿大学士兼户部尚书臣张玉书,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满丕,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图纳哈,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思格则,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王国昌,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王伊方,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王机,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臣李楠。

本月初五日奏旨,依议。

Borg. Cinese 376 文献内容十分芜杂,里面收录了中文、拉丁文和法文手稿。伯希和曾对这册文献作过简单的介绍,^④而《梵蒂冈图书馆馆藏早期传教士中文文献目录》则称其为“1701~1720年传教士文件集”,并以中文注明是“旧写本”。^⑤其中最主要的是法国来华传教士傅圣泽(Jean-François Fouquet, 1665~1771年)所写的西文

笔记,还有几份中文手抄件,例如“鸡蛋饼”的做法等。上引顾巴代等人的奏疏,也是其中的一件,整整一页。

在 Borg. Cinese 376 的这份抄件中,“喇嘛”被写作“喇麻”;“顾八代”被写作“顾巴代”;俄罗斯被写作“阿罗素”,与《熙朝定案》相同,但《正教奉褒》则作“俄罗斯”。此外,中文文献(《熙朝定案》和《正教奉褒》),以及西文资料(如苏霖的报告,李明的《中国近事报道》,郭弼恩的《中国皇帝诏令史》),都说顾八代等人上奏的时间为康熙三十一年二月初三(3月20日),但不知为什么,这份抄件所署日期则是二月初二。

二月初五(3月22日),康熙批示“依议”,同意天主教在中国自由、合法地传播,而康熙八年对天主教所作的限制也就随之废除。所谓的“1692年宽容敕令”,实际上包括康熙皇帝在3月17日,3月19日,3月20日和3月22日发布的一系列谕令。^⑥

在北京的传教士们得知康熙皇帝3月22日的批示后,快乐得“多么难以形容”。徐日升代表传教士对康熙叩谢道:“今天所领受的恩惠,我们永远无法偿还。我们所有传教士只有终生效忠皇上,并祈求天主,恩赐皇上健康长寿,国家昌盛。”苏霖则充满激情地写道:“我们期待已久的日子终于来到,康熙三十一年,天主教自由诏令终被公布,那时康熙39岁,清王朝立国49年,中国皇权制度存在4644年。基督宗教信仰传入中国1056年,圣方济各·沙勿略逝世140年,耶稣会神父成立中华传教区109年,杨光先迫害教会后24年,时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降生后的1692年3月22日。那一天,对所有的传教士与中国基督徒来说,都是最大的快乐与永远的幸福。”^⑦

而所有的这一切,都与浙江有关。

注释:

①顾卫民:《中国天主教编年史》,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版,第211页。

②龚缨曼:《欧洲与杭州:相识之路》,杭州出版社2004年版,第159页。

③此事详见李明(Louis-Daniel Le Comte, 1655~1728年)《中国近事报道》,郭强等译(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编译丛刊),大象出版社,2004年,第340页。该书

把 Alcalá 音译为“阿尔卡拉”。实际上,他的汉文名字应为“希伯禄”,是浙江代牧区的首任代牧。此人于1640年前后生于西班牙,加入多明我修会后,经由马尼拉,于1667年到达福建省,接着转到浙江省。1697年成为浙江代牧区的代牧,1705年在浙江去世。参见矢沢利彦编译《イエズス会中国书简集》(1),日本平凡社,1971年,第288页注13。关于李明的生平简介,可参见费赖之《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411~444页;荣振华《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补编》,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636~637页)。

④《清圣祖实录》,卷三十一,康熙八年八月辛未:“其天主教除南怀仁等照常自行外,恐直隶各省复立堂入教,仍著严行晓谕禁止。”中华书局1985年影印,第四册第417页。

⑤除了李明外,葡萄牙耶稣会士苏霖所写的报告也讲到了此事,参见《苏霖神父关于1692年“容教诏令”的报告》,载G·G·莱布尼茨《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大象出版社2005年版,第23页。苏霖(Joseph Suarez),1656~1763年,出生于葡萄牙,字沛苍,1684年到中国,1736年在北京去世。费赖之《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400~402页;荣振华《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补编》,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636~637页。

⑥Charles Le Gobien, Histoire de l'edit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 Paris, 1698, p. 18注a。中译文参见G·G·莱布尼茨《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大象出版社2005年版,第22页脚注1。郭弼恩,1653年出生于法国的圣马洛(St. Malo),虽然他从没到过中国,但他对中国怀着强烈的兴趣,并与在华传教士保持密切的联系。从1702年到1708年,他编辑出版了《耶稣会士中国书简集》前八卷。他的另一部重要著作就是《中国皇帝诏令史》。参见D. E. Mungello, Curious Land: Jesuit Accommod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Sinology, Stuttgart, 1985, pp. 343-353。

⑦《宣统临安县志》(中国地方志集成,上海书店,1993年)卷五:陈谦吉,广西举人,单车赴任,洁己爱民。时有张姓谋财杀人,以所窃郑姓之伞与袱系尸陷郑,郑畏刑自认。谦吉视郑系跛足,非凶人。就狱细诘询,知伞与袱早被张姓窃去,遂捕张,得实,抵命,以释郑。署中只主仆两人,日用外俸余垫补贫户,零星赋欠不积丝毫,合邑称为召父,至今有甘棠之慕。”据《民国杭州府志》(中国地方志集成,上海书店,1993年)卷105记载,陈谦吉于康熙二十九年(1690年)任临安知县。《临安县志补》(中国地方志集成,上海书店,1993年)卷三同。

⑧费赖之《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第327~332页;荣振华《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补编》,第317~

319页。

⑨根据苏霖的说法,是陈谦吉向张鹏翮求助。根据李明的说法,是殷铎泽写信给张鹏翮要求禁止陈谦吉的举动。张鹏翮,四川遂宁人,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授浙江巡抚。参见《清史稿》第279卷(中华书局点校本)、《清史列传》第11卷(中华书局点校本)。《中国近事报道》中译本将张鹏翮都译作“总督”,显然不妥。

⑩《中国近事》中译本(第24页)将这份公告的时间写作“康熙三十年七月十六日”,即公元1691年8月9日。这个时间不对。郭弼恩在其《中国皇帝诏令史》(第43页)中写道,其发布的日期是“康熙三十七年闰七月十六日,公元1691年9月8日”,公历与农历日期相符。而《中国近事报道》中译文第343页注文说“这一事件大约发生在1691年8月中旬”,也不准确。此外《中国近事》中译文(第23页)中提到“关于圣神七恩”的书籍,实际上是西班牙传教士庞迪我(Diego de Pantoja, 1571~1618年)的名作《七克》,《四库全书杂家类存目》中列有此书,并有“就所论之一事言之,不为无理。而皆归本敬事天主以求福,则其谬在宗旨,不在词说”之类的评语(参见《四库全书总目》第1080页,中华书局1965年版)。台湾学生书店1965年影印出版的《天学初函》第二册中收有此书。

⑪索额图的传记可见《清史稿》第二百六十九卷(中华书局点校本)、《清史列传》第八卷(中华书局点校本)。

⑫⑬⑭李明《中国近事报道》,第345、351、357页。

⑮苏霖所说的这个日期非常准确(参见《中国近事》第24页),王先谦在《东华录》(收入上海古籍出版社所出《续修四库全书》)中写道:“康熙三十年闰七月‘乙亥,上巡幸边外启銮’,九月‘乙丑,上还京师。’九月乙丑,即公元1691年11月3日。

⑯G·G·莱布尼茨《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第26页。

⑰该题本见《熙朝定案》第1783~1788页,吴相湘主编《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第三册《熙朝定案》,台湾学生书店,1986年。《正教奉褒》摘录了其中的主要内容。《中国近事报道》中译本第353~356页将此件从法文转译成中文,有理解不当之处。

⑱这份奏章可见黄伯禄:《正教奉褒》,上海慈母堂1904年版,第115页。

⑲杜赫德《耶稣会士中国书简集》(1),大象出版社2001年版,第283页。

⑳黄伯禄《正教奉褒》,第116页。苏霖也提到了这个日期,参见《中国近事》中译本第32页。

㉑这个上谕见黄伯禄《正教奉褒》,第116页。《中国近事报道》中译文第359页从法文回译了此上谕,与原文有出入。此外,中译文中的Yi Samo,即伊桑阿。伊桑阿的传记,可见《清史稿》(中华书局点校(下转第154页))

赋性精奇,必自宿植。若非宿植,则世缘必浓;世缘一浓,灵根必昧。年来世缘,逆多顺少,此造物不忍精奇之物沉霾欲海,暗相接引,必欲接引寸虚了此大事。”³³足见他“接引寸虚”寄予厚望。在《还度赤津岭怀汤义仍》一诗中,他又说:“踏入千峰去复来,唐山古道足苍苔。红鱼早晚迟龙藏,须信汤休愿不灰。”³⁵踏破铁鞋,痴心不改,他希望汤显祖也能像红鱼一样脱胎换骨,鱼化为龙。但汤显祖终究难以割舍悲欢离合的情感世界,紫柏苦心孤诣的期望与充满自信的预言最终落空。

注释:

①②⑦⑧⑨徐朔方笺校《汤显祖集·诗文集》(以下简称《诗文集》)卷十四,中华书局,1962年,第549、549、532、530、537页。

③汤显祖《秀才说》,《诗文集》卷三十七,第1166页。

④⑤⑩⑪⑮⑰⑳㉑紫柏真可《与汤义仍》,《紫柏尊者全集》(以下简称《全集》)卷二十三,《续藏经》第一辑第二编,第三十一套,第五册,第520、521、520、521、520、520、521、521页。

⑥汤显祖《答管东溟》,《诗文集》卷四十四,第1229页。

⑫⑬紫柏真可《全集》卷四,第四册,第349、354页。

⑭⑮同上《全集》卷九,第四册,第390、397页。

⑯《楞严经》卷一,《大正藏》卷十九,第106页下、107页上。

⑰同上,卷八,第143页中。

⑱汤显祖《寄达观》,《诗文集》卷四十五,第1268页。

⑲同上,《牡丹亭记题词》,《诗文集》卷三十三,第1093页。

⑳同上,《答牛春宇中丞》,《诗文集》卷四十八,第1392页。

㉑汤显祖《调象庵集序》,《诗文集》卷三十,第1038页。

㉒汤显祖《诗文集》卷三十六,第1161、1161、1161页。

㉓㉔㉕紫柏真可《法语》,《全集》卷一,第四册,第327页。

㉖同上《法语》,《全集》卷二,第四册,第331页。

㉗汤显祖《腾赵仲一生祠记序》,《诗文集》卷二十九,第1020页。

㉘同上《西哭三首》之一,《诗文集》卷十五,第595页。

㉙朱彝尊《静志居诗话》(下),卷十五,人民文学出版社,1990年,第461页。

㉚紫柏真可《还度赤津岭怀汤义仍》,《全集》卷二十七,第三十二套,第一册,第16页。

责任编辑 尹之

(上接第158页)本)第二百五十卷。

②可参见李明《中国近事报道》,第359~361页,G·G·莱布尼茨《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第33页,杜赫德《耶稣会士中国书简集》(I),第283页。

③吴相湘主编《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第三册《熙朝定案》,第1789~1791页。黄伯禄《正教奉褒》,第116~117页。《中国近事》中译本第34页抄录了《正教奉褒》中的原文,但误将康熙三十一年二月初三和初五的日期定为公历3月22日和24日,正确的日期应是3月20日和22日。《中国近事报道》中译文第361~362页从法文回译了这份奏疏,其中Heouptai,应是“顾八代”之西文译写,郭弼恩《中国皇帝诏令史》第185页拼法相同。顾八

代的生平,可见《清史稿》(中华书局点校本)第二百六十八卷、《清史列传》(中华书局点校本)第十一卷。

④Paul Pelliot, *Inventaire Sommaire des Manuscrits et Imprimés Chinois de la Bibliothèque Vaticane*, revised and edited by Takata Tokio, Kyoto, 1995, p. 40.

⑤Yu Dong, *Catalogo delle Opera Cinesi Missionarie della Biblioteca Apostolica Vaticana* (xvi - xvii sec.), Biblioteca Apostolica Vaticana, 1996, p. 39.

⑥孙尚杨、钟鸣旦《1840年前的中国基督教》,学苑出版社,2004年,第340页。

⑦G·G·莱布尼茨《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第35页。

责任编辑 尹之

康熙“1692年宽容敕令”与浙江

作者: [龚纓晏](#), [陈雪军](#), [Gong Yingyan](#), [Chen Xuejun](#)
 作者单位: [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 宁波, 315100](#)
 刊名: [浙江社会科学](#) PKU CSSCI
 英文刊名: [ZHEJIANG SOCIAL SCIENCES](#)
 年, 卷(期): 2007, ""(2)
 被引用次数: 0次

参考文献(42条)

1. [顾卫民](#) [中国天主教编年史](#) 2003
2. [龚纓晏](#) [欧洲与杭州:相识之路](#) 2004
3. [李明](#), [郭强](#) [中国近事报道](#) 2004
4. [矢沢利彦](#) [イエズス会中国书筒集\(1\)](#) 1971
5. [费赖之](#), [冯承钧](#) [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 1995
6. [荣振华](#) [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补编](#) 1995
7. [《清圣祖实录》卷三十一](#) 1985
8. [苏霖神父](#)关于1692年“容教诏令”的报告 2005
9. [费赖之](#), [冯承钧](#) [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 1995
10. [荣振华](#) [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补编](#) 1995
11. [Charles Le Gobien](#) [Histoire de l'edit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 1698
12. [G·G·莱布尼茨](#) [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 2005
13. [D E Mungello](#) [Curious Land: Jesuit Accommod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Sinology](#) 1985
14. [宣统临安县志](#) 1993
15. [《民国杭州府志》中国地方志集成](#) 1993
16. [费赖之](#), [冯承钧](#) [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
17. [荣振华](#) [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补编](#)
18. [清史稿](#)
19. [清史列传](#)
20. [四库全书总目](#) 1965
21. [天学初函](#) 1965
22. [清史稿](#)
23. [清史列传](#)
24. [李明](#), [郭强](#) [中国近事报道](#)
25. [中国近事](#)
26. [G·G·莱布尼茨](#) [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
27. [吴相湘](#) [《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第三册《熙朝定案》](#) 1986
28. [黄伯禄](#) [正教奉褒](#) 1904
29. [杜赫德](#) [耶稣会士中国书筒集\(I\)](#) 2001
30. [黄伯禄](#) [正教奉褒](#)
31. [清史稿](#)
32. [李明](#), [郭强](#) [中国近事报道](#)

33. [G·G·莱布尼茨 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
34. [杜赫德 耶稣会士中国书简集\(I\)](#)
35. [吴相湘 《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第三册《熙朝定案》](#)
36. [黄伯禄 正教奉褒](#)
37. [清史稿](#)
38. [清史列传](#)
39. [Paul Pelliot Inventaire Sommaire des Manuscrits et Imprimés Chinois de la Bibliothèque Vaticane 1995](#)
40. [Yu Dong Catalogo delle Opera Cinesi Missionarie della Biblioteca Apostolica Vaticana \(xvi-xvii sec.\), Biblioteca Apostolica Vaticana 1996](#)
41. [孙尚杨, 钟鸣旦 1840年前的中国基督教 2004](#)
42. [G·G·莱布尼茨 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

相似文献(2条)

1. 会议论文 [曹冀鲁 康熙时期法国传教士张诚日记的气象记录考 2004](#)

清康熙年间来华的一位法国传教士张诚(Jean-Francois Gerbillon 1654-1707), 因其懂汉语并学识丰富而被康熙皇帝留在宫廷里供职, 并任过当时的中俄谈判使团翻译, 他曾随康熙皇帝多次出巡北方, 或参加谈判、会盟或巡视, 其间留有日记记载了当时我国北方部分地区的气象记载, 本文从发现的新史料中, 特别是对张诚在1688年到1692年日记里记载的有关气象和天气记录的分析, 对了解当时北方气象气候环境与当今气候变化提供了史料和资料研究价值; 其中张诚记载的零星气象仪器资料也对我国古代气象史研究提供了一定的佐证参考。

2. 学位论文 [崔维孝 明清之际西班牙方济会在华传教研究\(1579-1732\) 2004](#)

本学位论文以“明清之际西班牙方济会在华传教研究(1579-1732)”为题, 对以西班牙传教士为主体的方济会在华传教活动进行陈述、分析和研究。虽然方济会是继耶稣会之后入华的第二天主教修会, 但是在中國天主教歷史上的地位和作用卻一直被中國學術界所忽視。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 大陸學者首先拉開了方濟會入華傳教研究的帷幕, 但是由於缺少史料, 研究活動受到制約。筆者旨在通過對這一課題的研究, 弄清方濟會在華傳教的路線、方法、策略和對象, 活動區域和範圍, 在“中國禮儀之爭”中的立場和策略, 以及對天主教在華傳教活動的影響。1579年至1732年是方濟會在華進行傳教活動的一個重要的時期, 這一時期大致可分為五個階段: 1-1579年至1632年, 為方濟會入華前的醞釀、嘗試、失敗和放棄的階段。2-1633年至1670年, 為方濟會入華傳教, 開闢中國山東教區的階段。由於方濟會與耶穌會不同的傳教路線和策略, 利安當神父在“中國禮儀”問題上與耶穌會發生爭拗, 並因此而成為跨世紀的“中國禮儀之爭”始作俑者之一。3-1671年至1692年, 為方濟會在華傳教迅速發展的階段, 在恢復山東教區之外, 西班牙傳教士又開闢了廣東、福建和江西教區, 確立了他們在華傳教的大格局。4-1693年至1722年, 為康熙皇帝與羅馬教廷就“中國禮儀”進行論戰的階段。在這場論戰中, 方濟會傳教士的觀點和立場逐步向耶穌會靠近, 並最終與耶穌會為伍, 他們中大部份人遵康熙皇帝之命, 領取“印票”繼續留華傳教。5-1723年至1732年, 為雍正皇帝全面禁止天主教的階段。1722年底康熙駕崩, 雍正繼承帝位, 隨後一場全面禁教運動便陸續在全國展開。以廣州為總部的方濟會在收容和接待被從各地驅逐而來的傳教士同時, 依然在廣東或冒險潛入福建、江西和山東繼續傳教。1732年(雍正十年), 居在廣州的傳教士全部被驅逐到澳門, 西班牙傳教士也被迫離開中國大陸, 但他們中的一些人毅然決定留在澳門, 繼續他們在華的傳教事業。如果說耶穌會是明清之際在華傳教的主力軍, 那麼西班牙方濟會則是一支不應被忽視的同盟軍, 他們的所作所為使天主教在華傳教活動進入了一個多元化的時期。這種多元化不僅體現在傳教實體數量的增加, 亦體現在他們與耶穌會不同的傳教方法、策略、對象等多個方面。正是這種多元化保證了天主教在華傳教事業的持續發展。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zjshkx200702027.aspx

授权使用: 广东商学院图书馆(gdsxy), 授权号: b93f7eed-a768-4f0b-9fa2-9e4d007f7aac

下载时间: 2010年12月15日